

证券代码：871284

证券简称：资和信

主办券商：华鑫证券

## 资和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8 月 3 日上午 11:00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主持人：刘佳莉监事会主席
5.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监事会会议的监事人数共 3 人，实际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共 3 人，缺席本次监事会决议的监事共 0 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

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资和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等规则的要求，未发现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2.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议案内容：公司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14,177,836.50 元，现拟进行利润分配。公司拟以 2017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311,85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20667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00,000,000 元。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本议案

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资和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资和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8月4日